

2023 年度
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起草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和技术规范，贯彻落实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标准。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市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负责健康苏州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苏州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市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

（三）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贯彻实施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纳入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负责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促进吴门医派传承与发展。

（五）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

组织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的报告工作。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融合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市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拟订医疗服务地方规范，贯彻落实医疗服务地方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地方标准。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市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承担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工作。

（十一）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

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

（十二）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三）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

（十四）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五）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市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部门有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健康苏州建设领导小组、市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委员会等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苏州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

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偏远和 resource 薄弱地区、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五是按照简政放权要求，将在姑苏区范围内依法依规可由区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交由姑苏区行使，成熟一批，移交一批，逐步到位。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的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健全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融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

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3.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处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食品安全事件、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医疗卫生行业价格监督检查和药品、医疗器械的监管。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和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审计处（基建处）、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体制改革处、健康促进处（健康苏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爱国卫生运动与健康促进委员会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

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市政府血吸虫病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医政医管处、中医处、基层卫生与老龄健康处（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卫生应急与后勤管理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妇幼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职业健康处、科技教育处、保健处、宣传处、组织人事处（对外合作交流处、离退休干部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第五人民医院，苏州市中医医院，苏州市广济医院，苏州市卫生监督所，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苏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苏州市中心血站，苏州市急救中心，苏州市卫生计生系统学会联络服务中心，苏州市卫生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苏州市卫生发展与健康城市指导中心，苏州市转化医学中心，苏州市医学继续教育中心，苏州市立医院本部，苏州市立医院北区，苏州市立医院东区，苏州市妇幼保健院，苏州市太湖新城医院，苏州市卫生计生统计信息中心，南京医科大学姑苏学院。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苏州市第五人民医院，苏州市中医医院，苏州市广济医院，苏州市卫生监督所，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苏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苏州市中心血站，苏州市急救中心，苏州市卫生计生系统学会联络服务中心，苏州市卫生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苏州市卫生发展与健康城市指导中心，苏州市转化医学中心，苏州市医学继续教育中心，苏州市立医院本部，苏州市立医

院北区，苏州市立医院东区，苏州市妇幼保健院，苏州市太湖新城医院，苏州市卫生计生统计信息中心，南京医科大学姑苏学院。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快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一是医疗资源持续扩增。今年以来，新增三级医院 2 家（苏州市独墅湖医院、苏州明基医院）、三甲医院 1 家（常熟市中医院），全市现有三级医院 28 家，三甲医院 14 家。截至目前，全市实际开放床位 81747 张，按照常住人口（1291 万）计算，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 6.33 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3.19 人。二是卫生健康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今年 7 月，市老年病医院正式挂牌，9 月，市康复医院正式启用，12 月 1 日，市疾控中心新址正式启用。市妇幼保健院、市立医院总院、市转化医学中心、上海瑞金医院太仓分院等 44 个在建医疗卫生重大项目加快推进。三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持续推进，启动 10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改扩建，年内将投用 6 家。稳步提升社区医院建设机构数量和水平，共确定 15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 2023 年社区医院重点建设单位，3 家建设单位已通过省卫健委验收。大力推动优质服务基层行，新增 21 家单位为推荐标准重点建设单位，10 家为新增基本标准重点建设单位，全市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均已达到基本标准。四是基层中医药服务内涵不断深化，新增五级中医馆建设单位 10 家，全市已建成三级以上中医馆 140 家、中医阁 445 家，推进“一馆一特色”差异化发展，初步形成“15 分钟中医药健康

圈”。

（二）大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一是持续提升重点学（专）科建设水平，新增 4 个国家级重点专科（苏大附一院胸外科、医学影像科，苏大附儿院小儿外科，苏大附二院神经内科）。入选江苏省首批高水平重点建设医院 1 家（苏大附一院），完成申报第二批高水平专科医院 1 家（苏大附儿院）。二是全力推进中医类“双中心”建设。中医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于今年 7 月获批第五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单位，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过渡期的心脏康复中心项目已在苏州中医医院二期启用。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方案、项目可研报告和政策清单已上报省中医药局、发改委。三是着力强化临床研究能力。出台《关于提升苏州市医疗卫生机构临床研究能力的指导意见》，召开苏州市医教研产融合发展大会、院企对接会等系列活动，助推医教研产协同创新。指导我市三级医院创建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目前，全市 22 家医疗机构 165 个专业具备临床试验资质。

（三）不断强化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一是强化妇幼健康服务，有序开展妇女免费“两癌”筛查，截止 10 月底，全市完成宫颈检查 28.11 万人，任务完成率 113.79%；乳腺癌检查 28.24 万人，任务完成率 114.35%。积极开展适龄女性 HPV 疫苗接种，全市 2022 级初一女生 HPV 疫苗接种工作已基本完成，接种率达到 93%，目标任务完成率全省第一。今年，成功创建全国首批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全市建成托育机构 752 家，可提供托位 4.45 万个，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3.44 个，建成市级普

惠性托育机构 123 家，省级示范性托育机构 10 家、省级社区托育示范点 2 家。积极申报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目前已通过省级评审。二是推动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全市已建成老年（病）医院 5 家，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 43 家，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比例达到 100%。全市共有护理院 89 家，床位 1.93 万余张，位居全省第一，医养结合型机构达到 136 家，床位数 3.38 万余张，全市 338 家医疗机构评为省级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率达到 97.4%。三是提升职业健康管理水平，开展职业健康监督检查及专项整治行动，推进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完成 53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 9 家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全覆盖检查。全年已开展 7 场次 150 余人次示范企业现场教学，完成 100 家小微企业职业健康管理帮扶工作。四是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印发《苏州市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任务分工方案》，出台改善优生优育全程服务等十六个方面 76 条措施，降低生育养育成本。2023 年以来，全市共办理生育登记 38787 件，其中三孩生育登记 4872 件。

（四）持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一是成功应对第二波疫情高峰，全面开展 11 大类疫情综合监测，制定《苏州市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实施方案》，监测哨点医院增加至 12 家，污水监测点增加至 27 个。定期开展疫情形势研判，做好每日开展门（急）诊肺炎病例、流感样病例、呼吸系统疾病、学生缺课等监测。二是加强重点人群疾病防治，市县级疾控局均完成挂牌，市

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正式揭牌启用，全市建成特殊健康状况儿童预防接种评估门诊 3 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5%以上。强化重点传染病防治，建成江苏省“十四五”结核潜伏感染防治示范区，昆山市锦溪镇创建国家级“无结核社区”。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综合排名获全省第一、全国第五，并获得江苏省先进项目管理办公室、先进基地医院等奖项。三是提升卫生应急处突能力，今年 6 月，入选首批国家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市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开展培训 10 余次，线下培训 1721 人次，线上培训人数约 20 万人。印发《苏州市儿童友好医院建设指引（试行）》，建立全省首个覆盖全部县市的儿童友好急救体系。四是推动健康城市建设，成立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健康苏州建设领导小组，制定健康苏州考核办法，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健康中国行动建设健康中国典范城市的意见》，明确了 30 项专项行动。确定了 3 个省级健康镇建设点，220 个健康社区（村）建设点、70 个健康单位建设点，确定了 57 个市级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基地。

（五）主动拓展医疗卫生人才招引渠道。一是加大人才招引力度。推出“引才宣讲大比拼+引才直播推介会+招才引智双选会”集成引才新模式，举办全市卫健系统引才直播推介会暨引才宣讲大比拼活动，启动上线“苏州卫生人才网”，授予 13 所国内知名医学院校“苏州市卫生引才工作站”，挂牌成立“苏州中医药引才工作联盟”“苏州精神卫生引才工作联盟”“姑苏医星青年之家”，立体化提升卫生引才品牌影响力和集聚效应。举办 20

余场“校园苏州日”卫生引才专线活动，参加组团单位 100 余个，提供 2 千余个岗位。发布“2023 年苏州百名卫生高精尖人才需求榜”，吸引海内外人才揭榜挂帅。二是加强干部梯队化建设，完成市中医院、市立医院、市广济医院、市五院领导班子选配调整工作。开展干部队伍建设现状调研，先后召开 6 次年轻干部座谈会，挖掘培养 80 后、90 后优秀年轻干部人才。组织市卫健系统高层次人才“爱国·奋斗·奉献”精神主题培训班，全市 80 多名卫健系统高层次人才和青年人才参加培训。三是落实医务人员关心关爱政策，向参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发放一次性慰问金 4.22 亿元，人次达 7.8 万人。做好医务人员过渡期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全市累计核发近 2.37 亿元，人次达 5.5 万。

（六）积极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一是积极开展全市卫生健康数据信息专项治理，加强数据的准确性和可利用度，大幅提升医疗健康数据全流程闭环质控水平。组织编制《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公共数据开放目录》，确定公共数据开放属性、类型和更新频率，按照资源编目、开放类型认定、资源挂接“三同步”要求，在全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挂接医疗卫生公共数据。二是加快推进省影像云接入工作，完成全市二、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及 10 个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与省影像平台接入，总计接入 237 家，实现省内公立医院影像检查图像及报告跨院调阅和重复影像检查提醒，目前全市已上传省影像平台影像报告 1155 万例，累计调阅 27.8 万次患者影像报告。三是持续升级“健康苏州掌上行”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预约挂号、签到取号、掌上支

付、检查检验报告查询等用户界面，平台注册用户累计 207 万，号源覆盖苏州全市 84 家二级及以上医院，已调阅健康档案累计 97.5 万人次，上传影像报告 1155 万例。

（七）加快推动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一是推进卫生健康法制建设，进一步健全法律顾问制度，组建法律咨询专家库。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免罚轻罚”原则为指导，修订完善了 300 余条裁量标准。不断推动卫生健康地方标准发展，修订《苏州市卫生健康委行政处罚内部程序及制度建设的若干规定》，相继发布《小微企业职业健康管理帮扶指南》《医疗机构数据安全规范》。动态调整行政许可清单，重新编制 61 项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指南。二是强化卫生健康综合监管，开展 2023 年“卫监行动”系列专项行动，集中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治理、医疗美容行业突出问题、中高考保障等专项检查。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信息平台各项功能，完成与市发改委“企信通”平台信用数据对接与回流工作，全面落实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管理，实施各类在线监测等非现场监管，全市预警信息处理反馈完成 23641 条，处理率 96.46%。开展社会办医云 HIS 数字化监管项目，全面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电子病历系统应用，强化数字化监管，已完成 2195 家医疗机构的电子病历系统接入，覆盖率 91%。完成 80 家护理院、50 家涉水产品生产企业、41 家消毒产品生产企业、11 家医疗美容机构的信用评价，获评 2023 年度全国信用承诺优秀案例。三是开展正面宣传和精神文明创建。在全市卫生系统持续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从严治党以及考察江苏、苏州时的重要

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卫生健康事业实际推动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做到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机融合、一体推进。积极稳妥做好舆论引导，各级各类媒体共刊发报道 2.35 万余篇次，其中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健康报》等核心国家级媒体 130 篇，《新华日报》等省级媒体 766 篇。“苏州健康”系列新媒体矩阵平台发布信息 4630 余条。

第二部分
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41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3,088.6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9.66
五、事业收入	614,230.43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60.7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八、其他收入	12,160.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2.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9,402.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036.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4,519.9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97
本年收入合计	1,127,894.06	本年支出合计	1,042,735.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64	结余分配	8,274.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81,661.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548.71
总计	1,209,558.69	总计	1,209,558.6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27,894.06	501,503.01			614,230.43			12,16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55	648.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92	593.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3.92	593.92						
20132	组织事务	35.00	3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09	6.0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9	6.0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4	13.5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98	1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2.56	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	9.6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13.62	2,113.62						
20602	基础研究	110.00	11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10.00	11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721.88	721.88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721.88	721.88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3.50	23.50						
2060702	科普活动	12.00	12.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50	1.50						
2060705	科技馆站	10.00	1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240.00	24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240.00	24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18.24	1,018.24						

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18.24	1,018.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4.10	5,043.45			1,29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8.38	5,037.73			1,290.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5.45	1,635.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24	328.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83	2,068.45			86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86	1,005.59			430.28		
20808	抚恤	5.72	5.72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	5.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612.35	231,057.34			603,394.39		12,160.6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48.86	6,148.42					0.44
2100101	行政运行	2,678.68	2,678.24					0.4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0.19	3,470.19					
21002	公立医院	696,514.72	80,970.96			603,394.39		12,149.36
2100201	综合医院	467,208.16	40,890.93			418,478.54		7,838.6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4,529.52	11,158.48			122,348.73		1,022.3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46,805.32	12,461.24			31,852.87		2,491.2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0,634.08	9,122.67			30,714.25		797.16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225.00	225.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112.64	7,112.64					
21004	公共卫生	100,256.10	100,255.28					0.8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9,331.43	39,331.27					0.1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08.95	2,708.95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80.16	1,279.75					0.41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9,127.10	9,127.04					0.06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4,615.91	14,615.70					0.2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75	38.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65.18	2,765.1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388.63	30,388.63						
21006	中医药	478.00	478.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78.00	478.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0	18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0	1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44	267.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7.44	267.4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767.22	42,757.24						9.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767.22	42,757.24						9.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34.00	78,03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34.00	78,034.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8,034.00	78,03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77.09	19,531.70			9,54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77.09	19,531.70			9,545.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0.95	2,409.42			1,041.53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74.47	14,026.69			7,047.78			
2210203	购房补贴	4,551.67	3,095.60			1,456.07			
229	其他支出	165,054.69	165,054.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5,000.00	165,00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5,000.00	165,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69	54.6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9	44.6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2,735.42	307,943.92	734,79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49		648.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86		593.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3.86		593.86			
20132	组织事务	35.00		3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09		6.0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9		6.0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4		13.5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98		1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2.56		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		9.6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60.76		2,560.76			
20602	基础研究	72.75		72.75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2.75		72.75			
20604	技术与开发	731.34		731.3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731.34		731.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00		25.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4.00		14.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1.00			
2060705	科技馆站	10.00		1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73.93		473.93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473.93		473.9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2.80	6,30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7.08	6,297.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5.54	1,63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24	328.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3.60	2,903.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9.71	1,429.71				
20808	抚恤	5.72	5.72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	5.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9,402.11	272,604.41	566,797.6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21.11	2,599.24	3,121.87		
2100101	行政运行	2,599.24	2,599.2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87		3,121.87		
21002	公立医院	691,602.34	250,746.21	440,856.13		
2100201	综合医院	447,953.90	156,356.28	291,597.6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42,995.40	45,053.11	97,942.29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49,901.30	19,331.05	30,570.24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3,413.76	23,213.77	20,200.00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225.00		225.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112.98	6,791.99	320.99		
21004	公共卫生	96,724.98	17,211.27	79,513.7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9,331.27	7,675.04	31,656.2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648.21	2,126.71	521.5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88.59	1,147.14	141.45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9,067.97	1,499.09	7,568.8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4,528.34	3,423.09	11,105.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75		38.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72.67		2,672.6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49.17	1,340.20	25,808.97		
21006	中医药	544.32		544.3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6.04		46.04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98.28		498.2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0		18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0		1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44	57.35	21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7.44	57.35	210.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61.91	1,990.34	42,371.5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61.91	1,990.34	42,37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36.70	29,0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36.70	29,0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2.90	3,412.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73.98	21,073.98			
2210203	购房补贴	4,549.82	4,549.82			
229	其他支出	164,519.93		164,519.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65		109.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9		44.6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96		64.96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97		244.97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41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49	648.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3,088.6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66	9.6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60.76	2,560.7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1.41	5,011.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3,075.69	233,075.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490.51	19,490.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4,519.93		164,519.9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97		244.97	
本年收入合计	501,503.01	本年支出合计	425,571.42	260,806.51	164,764.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861.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2,792.78	50,103.88	82,688.9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496.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365.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58,364.20	总计	558,364.20	310,910.40	247,453.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5,571.42	95,991.36	329,580.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49		648.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86		593.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3.86		593.86
20132	组织事务	35.00		3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09		6.0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9		6.0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4		13.5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98		1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2.56		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		9.6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60.76		2,560.76
20602	基础研究	72.75		72.75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2.75		72.75
20604	技术与开发	731.34		731.3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731.34		731.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00		25.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4.00		14.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1.00
2060705	科技馆站	10.00		1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73.93		473.93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473.93		473.9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1.41	5,01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69	5,005.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5.54	1,63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24	328.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82	2,042.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9	999.09	
20808	抚恤	5.72	5.72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	5.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075.69	71,489.44	161,586.2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21.11	2,599.24	3,121.87
2100101	行政运行	2,599.24	2,599.2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87		3,121.87
21002	公立医院	85,278.01	49,633.33	35,644.68
2100201	综合医院	29,759.67	20,771.57	8,988.1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0,588.57	6,930.28	13,658.29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5,799.12	6,502.60	9,296.5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1,792.68	8,636.88	3,155.80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225.00		225.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112.98	6,791.99	320.99
21004	公共卫生	96,724.98	17,211.27	79,513.7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9,331.27	7,675.04	31,656.2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648.21	2,126.71	521.5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88.59	1,147.14	141.45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9,067.97	1,499.09	7,568.8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4,528.34	3,423.09	11,105.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75		38.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72.67		2,672.6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49.17	1,340.20	25,808.97
21006	中医药	544.32		544.3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6.04		46.04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98.28		498.2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0		18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0		1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44	57.35	21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7.44	57.35	210.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59.82	1,988.25	42,371.5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59.82	1,988.25	42,37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90.51	19,490.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90.51	19,490.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0.57	2,370.5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26.19	14,026.19	
2210203	购房补贴	3,093.75	3,093.75	
229	其他支出	164,519.93		164,519.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65		109.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9		44.6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96		64.96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97		244.97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991.36	93,926.58	2,06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450.15	79,450.15	
30101	基本工资	28,899.12	28,899.12	
30102	津贴补贴	14,938.86	14,938.86	
30103	奖金	1,439.13	1,439.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6	1.76	
30107	绩效工资	27,212.60	27,212.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7.79	2,087.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1.98	1,021.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9.51	669.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8	36.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02	146.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5.51	2,395.51	
30114	医疗费	8.68	8.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2.81	59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1.47		2,051.47
30201	办公费	185.49		185.49
30202	印刷费	10.34		10.3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1.42		1.42
30205	水费	20.13		20.13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17.63		117.6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03		56.03
30211	差旅费	501.32		501.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95.49		95.49
30214	租赁费	4.73		4.73

30215	会议费	8.40		8.40
30216	培训费	1.94		1.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65		22.65
30218	专用材料费	98.74		98.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16		16.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26		93.26
30228	工会经费	321.82		321.82
30229	福利费	25.28		25.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10		206.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28		193.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7		54.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76.43	14,476.43	
30301	离休费	2,234.60	2,234.60	
30302	退休费	11,925.21	11,925.21	
30303	退职（役）费	0.35	0.35	
30304	抚恤金	171.19	171.19	
30305	生活补助	2.77	2.7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84.11	84.11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1	0.1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09	58.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3.32		13.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2		3.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9.40		9.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0,806.51	95,991.36	164,815.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49		648.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86		593.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3.86		593.86
20132	组织事务	35.00		3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09		6.0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9		6.0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4		13.5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98		1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2.56		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		9.6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60.76		2,560.76
20602	基础研究	72.75		72.75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2.75		72.75
20604	技术与开发	731.34		731.3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731.34		731.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00		25.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4.00		14.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1.00
2060705	科技馆站	10.00		1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73.93		473.93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473.93		473.9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7.74		1,257.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1.41	5,01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69	5,005.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5.54	1,63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24	328.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82	2,042.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9	999.09	
20808	抚恤	5.72	5.72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	5.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075.69	71,489.44	161,586.2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21.11	2,599.24	3,121.87
2100101	行政运行	2,599.24	2,599.2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87		3,121.87
21002	公立医院	85,278.01	49,633.33	35,644.68
2100201	综合医院	29,759.67	20,771.57	8,988.1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0,588.57	6,930.28	13,658.29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5,799.12	6,502.60	9,296.5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1,792.68	8,636.88	3,155.80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225.00		225.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112.98	6,791.99	320.99
21004	公共卫生	96,724.98	17,211.27	79,513.7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9,331.27	7,675.04	31,656.2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648.21	2,126.71	521.5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88.59	1,147.14	141.45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9,067.97	1,499.09	7,568.8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4,528.34	3,423.09	11,105.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75		38.7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72.67		2,672.6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49.17	1,340.20	25,808.97
21006	中医药	544.32		544.3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6.04		46.04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98.28		498.2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0		18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0		18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44	57.35	21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7.44	57.35	210.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59.82	1,988.25	42,371.5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4,359.82	1,988.25	42,37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90.51	19,490.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90.51	19,490.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0.57	2,370.5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26.19	14,026.19	
2210203	购房补贴	3,093.75	3,093.7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991.36	93,926.58	2,06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450.15	79,450.15	
30101	基本工资	28,899.12	28,899.12	
30102	津贴补贴	14,938.86	14,938.86	
30103	奖金	1,439.13	1,439.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6	1.76	
30107	绩效工资	27,212.60	27,212.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7.79	2,087.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1.98	1,021.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9.51	669.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8	36.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02	146.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5.51	2,395.51	
30114	医疗费	8.68	8.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2.81	59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1.47		2,051.47
30201	办公费	185.49		185.49
30202	印刷费	10.34		10.3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1.42		1.42
30205	水费	20.13		20.13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17.63		117.6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03		56.03
30211	差旅费	501.32		501.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95.49		95.49
30214	租赁费	4.73		4.73
30215	会议费	8.40		8.40
30216	培训费	1.94		1.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65		22.65
30218	专用材料费	98.74		98.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16		16.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26		93.26
30228	工会经费	321.82		321.82
30229	福利费	25.28		25.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10		206.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28		193.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7		54.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76.43	14,476.43	
30301	离休费	2,234.60	2,234.60	
30302	退休费	11,925.21	11,925.21	
30303	退职（役）费	0.35	0.35	
30304	抚恤金	171.19	171.19	
30305	生活补助	2.77	2.7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84.11	84.11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1	0.1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09	58.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3.32		13.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2		3.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9.40		9.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41.40	47.00	632.80	411.00	221.80	61.60	102.34	401.72	648.49	5.26	613.99	407.19	206.80	29.25	72.69	363.5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2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5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923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70	参加会议人次(人)	3,868
组织培训次数(个)	248	参加培训人次(人)	10,9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4,764.90		164,764.90
229	其他支出	164,519.93		164,519.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410.28		164,410.2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65		109.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9		44.6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96		64.96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97		244.97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44.97		244.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9.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17
30201	办公费	62.38
30202	印刷费	2.6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0205	水费	8.68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9.2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60
30211	差旅费	172.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41
30214	租赁费	4.38
30215	会议费	5.6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6
30228	工会经费	94.0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85,192.3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1,901.15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3.0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668.2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570.9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074.81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09,5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4,476.12 万元，增长 27.9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209,55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27,894.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8,640.19 万元，增长 29.75%，变动原因：部分直属单位重点建设项目财政投入增加；医疗机构业务量增加，事业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4.46 万元，减少 98.95%，变动原因：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较上年减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81,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80.4 万元，增长 8.19%，变动原因：部分医疗卫生机构上年结转的专项补助资金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 1,209,55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42,735.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6,900.28 万元，增长 23.28%，变动原因：用于机构运转、公共卫生、基本建设等相关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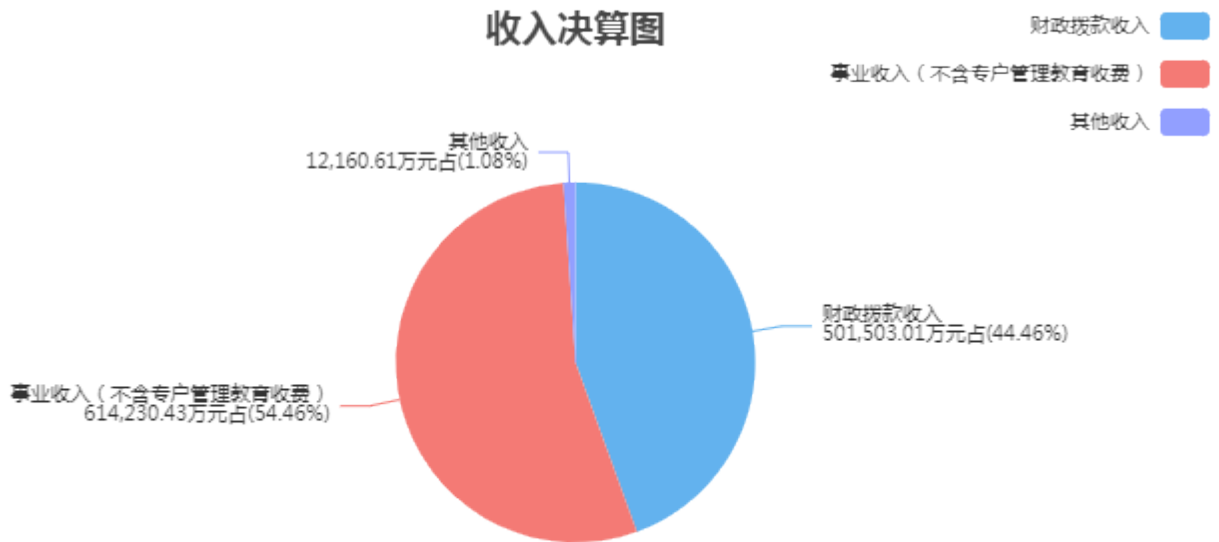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8,274.56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事业单位转入

非财政拨款结余、提取专用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8,377.29 万元，减少 50.31%，变动原因：医疗机构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减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548.71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75,953.13 万元，增长 91.96%，变动原因：医疗卫生机构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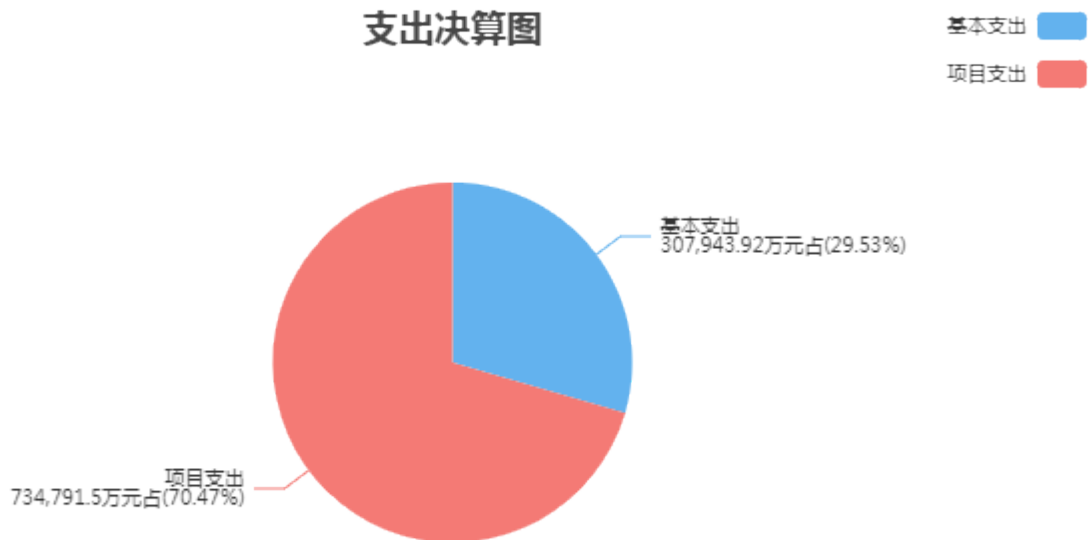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27,894.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1,503.01 万元，占 44.4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614,230.43 万元，占 54.46%；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160.61 万元，占 1.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42,73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7,943.92 万元，占 29.53%；项目支出 734,791.5 万元，占 70.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58,364.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8,708.53 万元，增长 59.69%，变动原因：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25,571.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0.81%。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24,781.5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3.8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信息系统建设经费。

2.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安排基层党建资金。

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0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离休人员经费。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疾控中心市场监督项目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疾控中心市场监督项目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6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安排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资金。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1. 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2.7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国家、省自然科学基金资助。

2.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31.3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科技创新项目专项资金。

3.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科普项目经费。

4. 科学技术普及（款）学术交流活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科普项目经费。

5.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技馆站（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

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科普项目经费。

6. 科技重大项目(款) 重点研发计划(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473.93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科技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7.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1,257.74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科技奖励专项资金。

(四)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 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477.21 万元, 支出决算 1,635.5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追加发放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28.24 万元, 支出决算 328.2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940.9 万元，支出决算 2,04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39.44 万元，支出决算 99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7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抚恤款年初不安排预算，实际发生时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433.69 万元，支出决算 2,59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追加人员经费。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4,399.76 万元，支出决算 3,12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直拨至相关单位。

3. 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 54,280.3 万

元，支出决算 29,75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专项资金结转下年度使用。

4. 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 10,980.41 万元，支出决算 20,58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中医院项目经费。

5. 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年初预算 7,612.98 万元，支出决算 15,79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五院项目经费。

6. 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 4,800.05 万元，支出决算 11,79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广济医院项目经费。

7. 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年初预算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经费市财政直接拨付苏大附儿院。

8. 公立医院（款）处理医疗欠费（项）。年初预算 250 万元，支出决算 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经费市财政直接拨付苏大附属医院。

9. 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7,500 万元，支出决算 7,11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经费市财政直接拨付苏大附属医院。

10.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 36,977.74 万元，支出决算 39,33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市疾控中心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

11.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 2,628.89 万元，支出决算 2,64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浮动在正常范围内。

12. 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 845.65 万元，支出决算 1,28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

13. 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年初预算 5,469.24 万元，支出决算 9,06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

14. 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预算 13,834.46 万元，支出决算 14,52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中心血站追加人员经费。

15.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8.7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

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指标, 财政直接下达至姑苏区。

16. 公共卫生(款)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526.97 万元, 支出决算 2,672.6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07.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追加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17. 公共卫生(款)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 85 万元, 支出决算 27,149.1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1,94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市立医院等项目经费。

18. 中医药(款)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46.04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中医工作经费。

19. 中医药(款) 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498.28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下达中医药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20. 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80 万元, 支出决算 18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项）。年初预算 477.5 万元，支出决算 26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地市级干部医疗费划拨至相关单位。

22.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48,428 万元，支出决算 44,35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经费指标财政直接下达至姑苏区、苏大附属医院。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297,78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专项债安排医疗卫生单位基建款和开办费用。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408.88 万元，支出决算 2,37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4,097.16 万元，支出决算 14,02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正常幅度范围内。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3,093.06 万元，支出决算 3,09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正常幅度范围内。

（九）其他支出（类）

1.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4,410.2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安排部分医疗机构基建款。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4.6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的专项经费。

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4.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的专项经费。

（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

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4.9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年结转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相关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5,991.3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3,926.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06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0,80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067.48 万元，增长 10.63%，变动原因：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5,991.3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3,926.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06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648.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8.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9.17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市中心血站、急救中心更新业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13.99 万元，占

“三公”经费的 94.68%；公务接待费支出 29.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1%。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4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1.1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响应中央“过紧日子”的号召，大力压缩经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出国培训学习交流的交通费、培训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6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13.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3.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7.0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加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程序，继续严控费用。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407.19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5 辆，开支内容：更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9.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47.4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响应中央“过紧日子”的号召，大力压缩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9.25 万元，接待 188 批次，1923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餐费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02.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2.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2.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1.0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响应中央“过紧日子”

的号召，大力压缩经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70 个，参加会议 3868 人次，开支内容：会议场租费、工作餐费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0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63.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0.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响应中央“过紧日子”的号召，大力压缩经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48 个，组织培训 10935 人次，开支内容：场租费、工作餐费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4,76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650.35 万元，增长 193.62%，变动原因：部分医疗机构的基建款增加。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89.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9.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25 万

元，增长 3.02%，变动原因：人员增加，相应增加运行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5,192.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1,901.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668.2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570.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0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074.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6.04%。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8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4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19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4,717.99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2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27,802.99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2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

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51,343.66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

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二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二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学术交流活动(项)：反映开展学术交流活动、编制学术期刊和学会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技馆站(项)：反映各级政府科技馆、站的支出。

三十、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反映用于重点研发计划的有关经费支出。

三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

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四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四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处理医疗欠费(项)：反映拨给卫生健康、中医部门处理医疗欠费的支出。

四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四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四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四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应急救治机构的支出。

五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五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五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五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五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五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

出。

五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五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十二、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六十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六十四、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六十五、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 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其他抗疫相关支出。